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2007-018

#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07年9月26日下午2: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58号11楼公司上海分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07年9月14日以邮件、传真、电话的方式全部发出并确认。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叶洋友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于2007年10月任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本届董事会提名叶洋友、叶立春、叶小根、叶林富、叶春方、陈华才、张军、张维宾、胡华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张军、张维宾、胡华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史晋川、王振民、朱武祥对第四届董事会提名的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见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见附件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见附件四。

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真诚感谢!

二、《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决定召开本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宜安排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2007年10月16日上午9:30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大道东一号鑫都国际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经2007年6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登载于2007年6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出席会议人员

1、2007年10月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法律顾问。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股东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外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以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4、2007年10月11日9:00—16:00在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大道东一号鑫都国际大酒店五楼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邮政编码:318050　　联 系 人:杨九如

联系电话:0576-82522526　　传　真:0576-82522555

(五)其他事宜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2、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26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单位)出席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列明的决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时间:

**附件一:**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叶洋友:男,64岁,高中,高级经济师。1972年任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总经理,1995年至今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1998年被浙江省人民政府授予"浙江省优秀企业经营者"称号,被农业部授予"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厂长(经理、董事长)称号",是1999年浙江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浙江省第九、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台州市路桥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委员。

2、叶立春:男,52岁,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1972年在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参加工作,1980年至1983年担任浙江省黄岩县路东乡工办会计,1984年任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至1998年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1998年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叶小根:男,57岁,高中,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1972年在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参加工作,曾任该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4、叶林富:男,41岁,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1985年参加工作,曾任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副经理,1995年-1998年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9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是浙江省台州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七届"浙江省十大杰出青年",浙江省青年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

5、叶春方:男,52岁,高中,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1972年在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参加工作,任该公司项目负责人。1995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陈华才:男,59岁,高中,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1972年在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参加工作,1995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军:男,44岁,博士学位。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曾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国务院特殊津贴获得者,长江学者特聘经济学教授。是中国有影响的经济学家之一,对中国的工业改革、经济增长和当代中国的经济政策有深厚的研究。

2、张维宾:女,60岁,大专,注册会计师,教授。曾任上海市第九、十、十一、十二届人大代表,上海市司法会计鉴定专家委员会委员,曾获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津贴。现任上海立信会计学院会计系主任,立信会计研究院副院长。

3、胡华伟:男,34岁,浙江大学法学士,英国爱丁堡大学法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2006级EMBA在读。1996年考取律师资格,1997年开始从事律师工作。2000年-2003年,在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工作,主要从事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和证券经营机构的监管、稽查工作。2005年3月加入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附件二:**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张军、张维宾、胡华伟为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26日于上海

**附件三:**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张军、张维宾、胡华伟,作为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中国证监会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的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张军、张维宾、胡华伟
2007年9月26日于上海

**附件四:**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于2007年10月任期届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同意提名叶洋友、叶立春、叶小根、叶林富、叶春方、陈华才、张军、张维宾、胡华伟九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张军、张维宾、胡华伟三人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提供的候选人简历等有关资料,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以上候选人均符合董事候选人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存在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不能任职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我们认为董事会提名和审议以上候选人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史晋川、朱武祥、王振民
2007年9月26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2007-019

#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7年9月26日下午3: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58号11楼公司上海分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07年9月14日以邮件、传真、电话的方式全部发出并确认。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长杨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于2007年10月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由职工代表担任。本届监事会提名杨晖、项兆云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经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任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

公司对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真诚感谢!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年9月26日

**附件:**

**股东提名的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晖:男,33岁,大专。1994年7月至2000年6月在本公司杭州分公司经营部工作,200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杭州分公司经营部经理,2006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长。

项兆云:男,54岁,高中。1984年至今担任本公司杭州分公司工程部副经理,2006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简历**

任康:男,33岁,本科,经济师。1993年进入本公司工作,任会计,2001年10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旗下基金合同的公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部通知[2007]26号文的规定,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原有基金合同中有关基金估值方法和会计政策等内容,详情请参阅《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进行查询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021-50509666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27日

#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申购中海油服的公告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申万巴黎盛利强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A股发行。此次发行分销商之一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将各基金的获配数量披露如下:

| 基金名称 | 获配数量(股) |
|---|---|
| 申万巴黎盛利强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00 |
| 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74,640 |
| 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7,680 |

特此公告。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27日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交通银行推出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人的理财需求,本公司决定从2007年9月28日起在交通银行正式推出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7,以下简称"本基金")单笔扣款金额5万元(含)以下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本基金单笔扣款金额5万元以上的基金定投业务开通时间将另行公告,具体事宜请以交通银行的安排为准。

基金定投指投资人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此前,本公司已在交通银行推出基金定投的基金包括: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到交通银行申请开办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定投业务的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元。

2、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交通银行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交通银行

客服电话:95559

网站:www.bankcomm.com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3936999或95105828(免长途费)

网站:www.gffunds.com.cn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27日

证券简称:泸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07-020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三届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三届十六次会议于2007年9月19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07年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如期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邹仲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原总经理杜德善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董事会对杜德善先生在担任本公司总经理职务期间,能够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给予高度评价。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邹仲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26日

附:邹仲平先生简历

**邹仲平先生简历**

邹仲平:男,43岁,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四川化工厂第二化肥厂合成车间副主任,四川省西昌市市长助理、市委副书记,川化集团公司生产技术能源处副处长、书记、川化集团公司副总裁、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

目前,邹仲平先生未在其他单位兼职,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禾嘉股份　　编号:2007—041

# 四川禾嘉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我公司日前接四川省自贡市贡井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对我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禾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我公司限售流通股中的4411万股(占总股本32244.75万股的13.67%)予以司法冻结。冻结期2007年9月24日至2008年9月23日。

特此公告

四川禾嘉股份有限公司
二00七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禾嘉股份　　编号:2007—042

# 四川禾嘉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个别证券报于2007年9月26日登载了有关"禾嘉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飞球集团(以下简称:子公司)与四川理工学院组建阀门研究中心"的报道,公司现将该事项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子公司与四川理工学院按"产、学、研"联合的模式组建阀门研发中心,并已签署了有关协议,目前处于组建初期阶段。

协议的主要内容是先进阀门技术的研究、创新阀门工程技术领域前端科研成果,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并以子公司为主要平台,实现自主知识产权商品化。

2、个别证券报在报道中涉及的子公司的生产能力和销售收入均为该子公司在置入我公司之前制定的"公司五年发展计划"的内容,不能作为对该子公司目前情况的评判。

3、公司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禾嘉股份有限公司
二00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A600845　B900926　　股票简称:宝信软件　宝信B　　编号:临2007-15

#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07年9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应到董事九人,实到九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王文海董事长主持,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以传真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的议案。详见公告附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O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附件:**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海证监局《关于开展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的要求,本公司在成立公司治理领导班子和工作小组的基础上,积极贯彻落实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各项工作。

一、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6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和整改计划》的议案,并于6月27日公告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和整改计划》,根据公司治理专项工作的安排,公布了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意见和建议的电话及电子邮件地址。

2007年7月27日,30日,上海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9月10日公司收到《关于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状况整改通知书》。对公司"三会"运作上,提出了"三会"资料需按归档要求保管、个别董事会和监事会记录签字不全;信息披露方面存在06、0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未披露预计总额情况。同时对公司产品销售方面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依赖性较强给予了关注。

9月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提出了公司在业绩推介方面尚有值得提高之处的要求。

根据上海证监局整改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评价意见,本公司在结合自查并对有关事项已作整改的基础上,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从"三会运作"、"信息披露"等几个方面做出改进和完善,以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二、公司自查整改情况

1、根据公司治理自查对照检查情况,在2007年7月27日召开的五届三次董事会上,审议通过了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的议案,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建设。

2、在承继上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设置基础上,着手组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将在2007年年度董事会之前通过相关委员会的工作实施细则,负责人董事长。

3、在公司激励机制方面,作为知识密集性企业,解决公司人才激励与约束问题,是构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方面。随着《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推出,结合公司绩效考核和人才培养制度,逐步建立起公司短期与长期激励相结合的激励体系,促进公司管理层、骨干与公司、股东利益的紧密结合,认真研究并适时推动该项工作的开展。

三、对上海证监局现场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

(一)公司"三会"运作方面

1、关于"公司'三会'资料未按照规定归档保存"问题:为了方便频繁调用,公司原来的做法是将资料文件以插入方式保管归档,但从规范文书档案管理要求出发,由董秘室按规范要求对相关文件做好立卷、装订和保管,年内完成。

2、关于"个别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签字不全"问题:原来理解为参加会议的发言人需要在会议记录上签字确认,而没有做到全体签字,理解上存在误区,将在以后的董、监事会会议上履行全体出席会议人员签字程序,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二)信息披露方面

关于"公司06、0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未披露年度预计交易总金额"问题:公司与可能发生关联交易方进行了事先预测并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日常经营中发生的实际关联交易金额,公司将与关联人之间再行签署具体合同,没有披露预计发生的总金额。根据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及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合理测算,预计2007年度总金额为9.98亿元人民币。同时公司将在以后年度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预测并披露相关信息,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三)、上海证监局对公司在销售产品方面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依赖性的关注问题。

本公司在上市前系宝钢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期以来主要为宝钢集团内其他关联公司提供IT服务,上市后,由于持续经营和服务的需要,该等情况也将长期存在。公司关联交易额占收入比例近三年分别水平为48.2%、51.1%、50.2%,公司日常操作均以服务合同的形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主要条款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价格依据市场化原则订立。因此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以及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区别于控股股东钢铁主业,自身拥有在计算机、信息化、软件开发等制造、营销体系,具备完整的独立生产经营的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关联方存在的关联交易是互为依存、支撑,共同发展的关系。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均有明确职责权限,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运作,根据决策程序,独立自主地行使工作职能。

宝信软件自上市以来,未发生过控股股东挪用上市公司资金问题,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或关联企业担保事项,较好地防范了经营风险,维护了上市公司整体利益。

四、关于上交所对公司在业绩推介方面尚有值得提高之处的评价意见。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和《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行为,依法履行上市公司义务。

公司能按时完成定期报告编制并及时披露,还会根据影响公司股价变化的市场传闻、媒体报道,主动请示监管部门,及时、充分地披露相关信息,维护了公司健康、透明、良好的市场形象。

公司同时还注重与投资者沟通,除规定的信息披露途径外,公司还提供多渠道、全方位的投资者关系服务。包括对外的电话专线、电子信箱、外部网站、对投资者的回函回信、应要求寄送年报、投资者来访接待,还每年度召开股东座谈会,与投资者面对面沟通,听取意见、建议,促进了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全面开展。

公司将根据交易所的评价意见,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运作,加强公司日常经营、业绩的推介,进一步提高本公司在资本市场上良好形象。

五、公众评议情况

公司于2007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商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和整改计划》,同时公告了热线电话和电子邮件地址,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情况的评议和整改建议。

根据评议并结合日常投资者关系开展情况,投资者希望公司除了在年报、半年报、季等定期报告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公告外,还可通过报刊等媒体,不定期地经常性的对公司经营进行报道、介绍。对此,公司将加强对投资者的沟通工作,做好公司市场形象的宣传报道,以增进社会公众、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公司将以本次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认真学习、对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设和内控制度建设、规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监事会运作,强化公司董事(包括独董)的履职意识,促进和推动本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07—038

#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 北京太阳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同意为本公司持股95%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太阳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宫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海东支行申请的7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该事项已经过本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担保发生后,本公司累计为太阳宫公司提供担保7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太阳宫公司成立于2001年8月8日。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北京太阳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9号莱太花卉拍卖大厅一层106-108室

法定代表人:陈道彤

注册资本:6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后的商口品房;自有房屋物业管理;装饰装潢设计;投资咨询。

主要财务状况:截止2007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492,977,161.42元,总负债1,258,510,402.84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218,709,412.81元。2007年1-6月实现主营收入138,604,285.00元,净利润59,191,021.01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2007年9月19日至2008年9月19日

担保金额:人民币7000万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项担保已经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担保实施后,本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为40100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9月26日

A股代码:600360　　A股简称:华微电子　　编号:临2007-032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9月26日9:00在公司总部402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夏增文先生主持。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07年9月11日以公告方式送达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91,781,085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38.89%。公司董事、监事及法律顾问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经审议表决,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为江苏瀛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1,781,08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王冰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和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OO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东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115　　编号:临2007-025

#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此发表异议声明的除外)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连续3个交易日(9月24日、25日、26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征询公司管理层,除公司于2007年9月2日与东航集团、新加坡航空公司、淡马锡关于战略投资达成商业共识并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详细内容刊登在2007年9月3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2007年9月24日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澄清公告和国泰航空有限公司在香港的公告中提及的国泰航空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航空集团公司曾经计划收购公司,以此收购取代新加坡航空公司以及淡马锡的收购行动的澄清公告(详细内容刊登在2007年9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外,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与东航集团、新加坡航空公司、淡马锡关于战略投资的工作正在按照计划进行,并将会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及时披露。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在内地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编号:临2007-015

#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和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的提案提交表决。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于2007年9月26日上午九时以现场方式在时代新材工业园综合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9人,代表股份95,16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57%,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2人,代表股份1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53%,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宋亚立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部分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议案

大会同意贺文成辞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意徐坚、谭宪才辞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选举李铁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白国庆、何学飞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及独立董事简历、独立董事公开声明、提名人声明等已于2006年8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披露。)

具体表决结果为:

1、同意贺文成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5,166,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弃权票0股,反对票0股。)

2、同意徐坚先生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5,166,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弃权票0股,反对票0股。)

3、同意谭宪才先生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5,166,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弃权票0股,反对票0股。)

4、选举李铁生先生为本公司董事;(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5,166,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弃权票0股,反对票0股。)

5、选举白国庆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5,166,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弃权票0股,反对票0股。)

6、选举何学飞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5,166,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弃权票0股,反对票0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5,166,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弃权票0股,反对票0股。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李荣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律师认为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26日